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2022年度，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所赋予的监督职责，积极开展工作，重点从公司依法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公司财务检查等方面行使监督职能，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现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4次，审议通过8项议案，监事会成员列席或出席了重要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决议情况
2022年2月28日	第十届监事会三次会议	1. 关于子公司为公司担保预计及授权的议案	通过
2022年4月28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通过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3.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注入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有关情况的议案	通过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通过
		5.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通过
2022年8月29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通过
2022年10月27日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通过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有效的监督，认为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组织实施股东大会交办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控制措施，公司财务运作规范、状况良好，公司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其中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通过常州市金坛区金晟纸业有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江苏金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这一事项，公司未按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与金晟纸业间的资金往来履行与关联交易相关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公司已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信息披露有关规则，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整改，确保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审议披露义务，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

5. 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以及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无异议，并同意董事会对该事项的相关说明及采取的措施。作为公司监事，我们将督促董事会和经营层，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独立履行监事会职责，不断探索、完善监事会工作规范和运行机制，强化日常监管管理，保障公司重大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以下无正文，为《卓郎智能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签章页）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